

#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文件

经贸学院 校字 [2020] 第 18 号 吕红军签发

---

##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关于开展 2020 年度 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等文件要求，按照《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办法》（校字〔2015〕第80号），学校决定开展2020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立项范围

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
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本科课程体系国际化试点专业
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4.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教学团队
5.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教学名师
6.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7.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大学生共享型实习基地
8.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实践育人与创新创业基地
9.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本科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
10.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金课”工程项目
1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特色教材项目
1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实验教学精品项目
13.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精品项目

## 二、申报程序

2020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按照“各部门择优推荐、专家评审、学校审批”的程序进行立项，请各部门参照《辽宁对外经贸学院2020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指南》（附件1），依据各项目的申报条件和相关要求统筹规划，做好项目初审和推荐工作。

## 三、相关要求

1. 以往批准建设的质量工程项目不重复立项，项目团队要注重形成合力，打造标志性教学成果。

2. 按照《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办法》（校字〔2015〕第80号），质量工程项目获批立项后，不得随意调整项目建设内容、进度安排、项目负责人等，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变更的项目，将不予结项验收。

3. 按照《辽宁对外经贸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经费管理办法》（校字〔2017〕第19号），质量工程项目团队要注重提高成本意识和财务管理意识，做好经费预

算，保证经费的有效使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 四、材料提交

以部门为单位提交以下材料：

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 2020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各项目申请汇总表》（附件 2），电子版一份，文件命名为“部门名称-2020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各项目申请汇总表”，并做好同类项目推荐排序。

2. 各项目申报书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电子版申报书依据项目类别分文件夹存放，文件夹命名为“部门名称-项目类别”，如“会计学院-教学团队”；电子版申报书命名为“部门名称-推荐序号-项目类别-项目名称-主持人姓名”，如“会计学院-1-教学团队-会计学教学团队-王刚”。纸质版材料待疫情结束，返校后统一提交。

3. 各院部学术委员会审议决议和会议纪要或部门评审专家组审议意见和会议纪要。电子版、纸质版各一份，纸质版材料待疫情结束，返校后统一提交。

4. 各部门电子版申报材料统一放在命名为“部门-2020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材料”的文件夹中，于 2020 年 4 月 6 日前发送至邮箱 [jiaowuchu3016@126.com](mailto:jiaowuchu3016@126.com)，逾期不予受理。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登洲

联系电话：18842830061

附件 1: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 2020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指南

附件 2: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 2020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汇总表



主题词: 下拨 省级 质量工程 项目经费 通知  
抄送: 王书记 吕校长 方副校长 李副书记 靳副校长 陈副校长  
辽宁对外经贸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9 日印制

(共印 30 份)

